

证券代码：832792

证券简称：鹿城银行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

本批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总额为 58,022,000 股，占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83%，其中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除限售数量为 42,840,000 股，袁龙生解除限售数量为 15,182,000 股，可转让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5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止到 2017 年 8 月 15 日持有股份数据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
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146,373,118	47.50%	42,840,000
2	袁龙生	否	否	18,329,772	5.95%	15,182,000
合计				164,702,890	53.45%	58,022,000

三、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48,474,750	80.6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11,314,233	3.67%
	2、个人或基金	25,245,982	8.19%
	3、其他法人	23,104,035	7.50%
	4、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9,664,250	19.36%
总股本		308,139,000	100.00%

四、其他情况

(一) 在本批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2.8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有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为挂牌之日、挂牌满一年和两年。本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为挂牌期满两年。

(二)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三)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四)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